SPEF

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　函

聯絡地址：22041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 266 號 9 樓之 2
聯絡方式：02-2312-3838 分機 11　承辦人：賴星語

受文者：全國各大專院校學務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24 日
發文字號：單親兒 109 字第 024 號
附　　件：如說明

主旨：檢送本會辦理「2020 年度單親清寒獎助學金」、「2020 年單親家庭子女徵文、繪畫、攝影比賽」等相關資料，呈請　貴校協助公告並鼓勵單親子女踴躍參加。

說明：

一、本基金會成立於 1995 年，由創辦人黃越綏女士獨資捐助成立，本會以服務弱勢單親家庭為宗旨，透過各類活動方案、專業講座課程等給予單親家庭正確的知識及拓展人際的機會，更藉由專業的個案服務及諮詢，給予心理輔導及社福補助申請等業務的協助與支援，協助單親家庭走出困境。

二、本計劃之目的乃藉由單親清寒獎學金之頒發及徵文繪畫攝影比賽之辦理，鼓勵單親子女們能勤奮向學，並給予正向肯定並建立信心。

三、檢附(1)獎學金及(2)徵文繪畫攝影比賽實施辦法、申請表等資料(電子檔案請至 www.spef.org.tw 最新消息-活動訊息處下載)，呈請　貴校協助公告並鼓勵單親子女踴躍參加。

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
董　事　長　　黃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1090001339

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
2020 年度單親清寒獎助學金(許水鏡先生紀念獎學金)實施辦法

壹、 宗旨

現今臺灣社會中，普遍價值仍對單親家庭存有刻板的印象，鑒於扶助弱勢並致力公益，基金會多年來支持、鼓勵單親家庭子女們能於勤奮向學，因此基金會每年對於優秀的青年們給予鼓勵、建立信心，特設「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單親清寒獎助學金」(以下簡稱獎學金)，今年度更結合許水鏡先生的遺願，結合單親獎學金，實際支持與鼓勵單親家庭之國中、高中(職)及大專在校生成績優異者，表彰單親家庭子女的堅韌學習精神。

貳、 獎學金對象及獎學金金額

凡有中華民國國籍且國內經政府立案之公私立國中、高中(職)及大專學校學生之單親家庭子女，均可申請。依對象分為三組，每組名額100名。

一、國中組 (A 組):經評審入選後，每名頒發獎學金新台幣參仟元整。

二、高中(職)組 (B 組):經評審入選後，每名頒發獎學金新台幣肆仟伍佰元整。

三、大專組 (C 組):經評審入選後，每名頒發獎學金新台幣陸仟元整。

參、 申請資格

一、上學年(上、下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75分以上。

二、本獎學金之申請，限一戶一名，同父、母之兄弟姊妹，不論校別、學歷，限一人申請。

三、本獎學金之申請，限未享有公費待遇者。

四、本獎學金之申請，申請者本人需為單身。

五、國一新生無國中成績故不具申請資格。

六、高一新生申請組別為國中組。

七、五專一至三年級學生屬高中(職)組。

八、大一新生申請組別為高中(職)組。

九、研究生、延修生，不列入本專案對象。

十、單親家庭共同監護者，需提供雙方戶籍謄本。

肆、 應備文件

1. 109/7/1 至 109/9/30 期間內之申請者本人及監護人戶籍謄本正本，共同監護者需檢附雙方戶籍謄本(需有紀事內容)
2. 109 學年度在學證明正本(或學生證影本加蓋學校核章)
3. 108 學年度全學年成績單正本(或於申請書上填寫分數並請學校核章)

※前述應檢具之證明文件，若有未齊全者，本會將視為無效件。若申請人於收件截止前重新投件申請者，則仍視為有效件處理

伍、 申請截止時間:

109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9 月 30 日止(以郵戳為憑)。

陸、 評審辦法

一、評審委員由本會聘請中小學校長、主任、教師，及資深退休教師等相關專業人士組成。

二、評審原則:

1. 家庭背景（總分數x60% ）

   【單親】45 分

   【重大傷病-依發生日期】1-3 年 2 分、4-7 年 1 分、7 年以上 0.5 分

   【身心障礙】極重度 4 分、重度 3 分、中度 2 分、輕度 1 分

   ※說明:若持有「重大傷病卡」及「身障手冊」之申請者或扶養者皆可得分。

2. 學校上下學期（一學年）總成績分數x40%

柒、 公告時間、頒發時間及頒發方式

一、得獎公告：預定於 109 年 11 月底於本基金會網頁及臉書粉絲專頁公告。

二、頒發時間：預計頒獎時間為 110 年 5 月 1 日(六)，符合條件者將以電話通知。

三、頒發方式：

1. 本獎學金以得獎學生名義開立劃線及禁止背書轉讓支票。
2. 本會將以公開場合或郵寄等方式頒發本獎學金以茲鼓勵。
3. 本獎學金將依法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

捌、 申請方式

一、申請書請親洽來電或自行至網路下載。(www.spef.org.tw)

二、申請書及相關文件請按順序排列後以掛號寄出，並於信封註明「獎學金申請」與「組別」。

玖、 洽詢聯繫資訊

一、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

二、 地址：22041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 266 號 9 樓之 2

三、 洽詢電話：(02)2312-3838 分機 11 賴社工

四、 官方網站：www.spef.org.tw

五、 臉書粉絲專頁： 國際單親

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

2020 年度單親獎助學金（許水鏡先生紀念獎學金）申請書

一、基本資料

申請組別：□國中組　□高中組　□大專組　*為必填

*申請學生 姓　名		*就讀學校 (請填學校全名)	□公立　□私立　年級：____年級 校名： 科系：
*身份證字號			
*聯絡地址	□□□□□ 市/縣　區/鎮　街/路　段　巷　弄　號　樓		
*聯絡電話	手機：　－　－	家裡：(　)　－	學校：(　)　－

※ 國一新生無國中成績故不具申請資格，高一新生申請組別為國中組，大一新生申請組別為高中組。

※ 同父、母之兄弟姊妹，不論校別、學歷，限一人申請(不論是同戶或個人重複報名者，一律取消資格)。

二、家庭背景

	*姓　名	*存、歿	*主要扶養人	*婚姻狀況	評審審核(勿填)
父			□父　□母 □其他______	□離婚 □喪偶 □未婚單親	
母					

其他證明文件		持卡者姓名	關係	發生日期	評審審核(勿填)
重大傷病卡	申請者			年　月　日	□ 0.5 分
	扶養者			年　月　日	□ 1 分　□ 2 分
身障證明	申請者			年　月　日	□ 1 分　□ 2 分
	扶養者			年　月　日	□ 3 分　□ 4 分

※若持有「重大傷病卡」及「身障手冊」之申請者或扶養者皆可得分。

三、學業成績(若原始成績單未註明分數請務必回學校核章，已註明分數者則不需再至學校核章)

*智育成績 (請填寫四捨五入至小數點第一位)			*學校核章	評審審核(勿填)	
上學期	下學期	平均成績		智育	

四、檢附文件

(一)必備文件：

□ 1. 2020 年度獎學金申請書

□ 2. 109/7/1 至 109/9/30 期間內之申請者本人及監護人戶籍謄本正本，或共同監護者需附雙方的戶籍謄本(申請需有紀事內容)

□ 3. 109 年度在學證明

□ 4. 檢附 108 年學年成績單正本(或於[三、學業成績]欄填寫分數並請學校核章)

*以上資料不全者恕不受理，資料亦不退還

(二)參考文件：

□ 5. 申請人或扶養人需檢附健保局「全民健康保險重大傷病證明核定通知函」，以做為重大傷病證明(或第六類可附上重大傷病紙卡影本)

□ 6. 申請人或扶養人身心障礙證明（正反面影本）

※ 請自行以 A4 紙張同一面影印影本(不需裁剪)證明文件，檢查後於□勾選所附文件，並依順序裝訂